

证券代码: 300198

证券简称: 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 2014-065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有表决权董事 9 人，参与表决董事 9 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以书面送达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志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下称：《管理办法》、《备忘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下称：《激励计划》）中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本次对《激励计划》相关参数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备忘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中相关规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其中 4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截至 2014 年 5 月 20 日，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期行权期已届满，股票期权共计采取自主行权模式行使权益合计 405,000

份，其中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20 日累计行使权益 114,044 份，公司总股本由 209,248,456 股增加到 209,362,5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应由 209,248,456 元增加到 209,362,500 元。

鉴于《关于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已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64.425 万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09,362,500 股减少至 208,718,250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09,362,500 元减少至 208,718,250 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正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和反对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惠州广塑管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次交易标的即惠州广塑管业有限公司的资产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资产评估事务评估，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资产定价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和反对票。其中陈志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公司定于 2014 年 6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和反对票。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